《滨海新区创业担保贷款实施细则》政策问答

一、创业担保贷款的发放对象有哪些？

本区创业担保贷款包括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和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

二、个人和小微企业享受创业担保贷款政策的条件有哪些？

（一）个人创业担保贷款需满足以下条件：

在本区创办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村合作社等经营实体，无不良信用记录，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创业人员，可申请个人创业担保贷款：

1．在法定劳动年龄内，且未办理领取养老金手续；

2．创办经营实体并按规定进行登记注册；

3．除助学贷款、扶贫贷款、住房贷款、购车贷款、5万元以下小额消费贷款（含信用卡消费）以外，借款人提交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时，本人及其配偶应没有其他贷款。

经本市人才管理部门确定的“项目+团队”成员，符合条件的，可共同申请个人创业担保贷款。

（二）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需满足以下条件：

在本区进行市场主体登记、无不良信用记录，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小微企业，可申请小微企业创业贷款：

1．属于《统计上大中小微企业划分办法（2017）》（国统字〔2017〕213号）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

2．无拖欠职工工资、欠缴社会保险费等严重违法违规信用记录；

3．当年新招用符合规定条件的人员数量达到企业现有在职职工人数20%（超过100人的企业达到10%），并与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规定条件人员包括：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含残疾人）、退役军人、刑满释放人员、高校毕业生（含大学生村官和留学回国学生）、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和失业人员、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等。

三、当年新招用符合国家贴息规定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人员数量达到企业现有在职职工人数比例怎么计算？

企业申请贷款前12个月新增符合规定条件人员社保缴费人数÷申请前一个月职工社保缴费人数≥20%（超过100人的企业≥10%）。当年新办小微企业，吸纳就业人员可全部列入当年新招用人员。

四、哪些人员属于重点创业群体？

1．本市全日制高校在校生。

全日制高校指通过普通高考、统招专升本、全日制研究生入学考试进入就读的学校。含河北工业大学天津校区。

在校生指专科生、本科生和研究生。

2．毕业5年内高校毕业生。

高校包括本市及外省市（含港澳台）全日制高校、经教育部认定的国外院校。

毕业年限界定以毕业证上发证时间为准。

3．落户5年内“海河英才”。

落户年限以公安部门发放的落户证明时间为准。

五、创业担保贷款怎么办理？

滨海新区负责为辖区内个人和小微企业（以下称借款人）提供贷款服务，鼓励经办银行提供信用和多种方式担保的贷款服务，对确有需要的借款人可提供由创业担保基金担保的贷款服务。需要担保基金担保的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去经营实体坐落所在地的街镇（功能区）申请。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和不选择担保基金担保的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可直接到经办银行办理贷款手续。

六、个人创业担保贷款由创业担保基金担保的反担保人需要符合哪些条件？

1、贷款申请人和反担保人不能为夫妻关系。

2、反担保人必须是滨海新区范围内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在职人员或者央企、大型国企符合规定要求人员，男性年龄不超过55岁，女性不超过50岁。央企、大型国企反担保人应符合下列三种情况之一，按职务需在科级以上，按职称需在中级以上，按工种需在高级工以上。